

本科生报考考生问答（本科）

（本问答仅供参考，请随时关注我院简章，最终解释以我院招生章程为准）

问：天津美术学院在我们省有多少计划？

答：天津美术学院为教育部批准不需设定分省计划艺术类院校之一，因此我院不设分省计划(除天津外)。我院 2018 年计划在全国招生 980 人，计划不分省市(除天津外)，对在各省市招生人数没有限制，录取时依照我院录取原则全国考生按成绩统一排队录取（天津市考生单独排队择优录取）。

问：没有获得所在省美术统考合格证可不可以报考？

答：按教育部规定，考生须获得所在省、市、自治区美术统考合格证才可以报考我院，省统考未涉及的专业除外，具体办法按考生所在省当年文件规定执行。

问：各大类都包含哪些专业（方向）？

答：绘画类包括：中国画、中国画（传统艺术修复与鉴赏）、绘画（油画）、绘画（版画）、雕塑、绘画（壁画）、摄影、绘画（综合绘画）

设计类包括：视觉传达设计、工艺美术、环境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服装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染织设计）、产品设计、动画（移动媒体艺术）、动画、动画（影像艺术）、动画（动画创作与编剧）、公共艺术

史论类包括：美术学（美术史论）、美术学（视觉文化策划与管理）、艺术设计学

书法类包括：书法学

中英合作办学：数字媒体艺术（中外合作办学）

问：理科考生可以报考吗？

答：可以，我院各专业均文理兼收（文化最低控制线相同）。

问：天津美院 2018 年各专业发放合格证的专业最低分数线是多少？

答：

2018 年本科专业考试合格最低分数控制线

类别	合格线
绘画类	327.6
绘画类(天津)	300.0
设计类	325.7
设计类(天津)	300.0
书法	332.4
书法(天津)	300.0
史论类	85
中英合作—数字媒体艺术	90
港澳台考生	280

问：天津美术学院专业（方向）志愿如何填报？

答：1、获得我院一个合格证的考生按以下要求填报：只获得我院绘画类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可根据我院简章中公布的绘画类所包含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四个专业（方向）；只获得我院设计类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可根据我院简章中公布的设计类所包含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四个专业（方向）；只获得我院史论类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可根据我院简章中公布的史论类所包含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两个专业（方向），只获得书法类合格证的考生只能填报书法（专业）方向。

2、获得我院多个合格证的考生按以下要求填报：考生可最多填报六个专业（方向）志愿，且这六个专业（方向）是考生获得大类专业合格证中所包含的专业方向，对于所填报专业（方向）的数量要求同获得一个合格证的要求，即绘画和设计类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4个，史论类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2个，书法类只有书法一个专业。例如：考生获得了设计和绘画类2个合格证，如考生想填报6个专业（方向），则可以有以下3种填报方式：绘画类4个专业（方向）+设计类2个专业（方向）、绘画类和设计类各3个专业（方向）、绘画类2个专业（方向）+设计类4个专业（方向）。

3、凡获得我院专业考试合格证的考生请于6月9日后登陆我院网站填报专业志愿。

问：什么时候填报天津美院专业（方向）志愿？

答：取得我院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如欲在本省第一志愿报考我院（考生必须在本省高考志愿中填报我院），还须在6月9日后登录我院指定网站填报专业（方向）志愿。

问：天津美院录取方式是怎样的（不含中英合作办学专业）？

答：我院2018年采取平行志愿录取方式，即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进行专业方向排队录取。即某考生所报的全部专业方向志愿同时参加排队，如几个志愿均排在可录范围内则按该考生所报志愿顺序安排录取在最靠前的志愿方向。（例如：某考生同时获得了绘画类和设计类2个专业合格证，该考生按1-6的顺序分别报考了油画、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版画、动画、染织设计六个专业（方向）。在录取过程中，该考生的二、三、五、六志愿（即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动画、染织设计）均排在可录名额之内，那么最终该考生录在第二志愿方向，即环境设计专业。再例如：考生A前五个志愿都没排上，考生A的第六个志愿报的是油画专业，考生B的第一个志愿报的是油画，但考生A的综合分比考生B的高，结果就是先录取考生A。

问：天津美术学院2017年文化录取分数线是多少？

答：2017年我院文化总分最低控制线（不含报考史论类专业考生和中英合作办学（数字媒体艺术））为360分，外语50分；

史论类专业为语文100分，外语80分；

中英合作办学（数字媒体艺术）文化总分最低控制线为380分。

天津美院2015年—2017年文化成绩分数线（仅供参考）

年 份	设计、绘画、书法类		史论类		中英合作办学	备 注
	文化总分 分数线	外语	语文	外语	文化总分分数线	
2017年	360分	50分	100分	80分	380	我院各专业均 文理兼收
2016年	340分	50分	100分	90分	380	
2015年	360分	50分	100分	90分	400	

注：2018年的录取原则取消了语文、外语最低分的限制。

问：天津美术学院 2015——2017 年各专业方向录取最低综合分是多少？

专业(方向)	2015 年最低录取综合分数线	2016 年最低录取综合分数线	2017 年最低录取综合分数线
中国画	73.8	71.4	72.7
绘画(油画)	74.5	69.7	72.9
绘画(版画)	72.4	70.1	69.8
雕塑	72.6	68.3	69.9
绘画(壁画)	72.5	67.0	68.4
摄影	70.6	67.1	67.7
绘画(综合绘画)	71.5	69.3	67.5
中国画(传统艺术修复与鉴赏)	70	70.2	67.5
视觉传达设计	74.1	73.4	73.8
工艺美术(首饰设计与漆艺)	71.9	68.9	71.0
服装与服饰设计(服装设计)	72.4	67.8	70.4
服装与服饰设计(染织设计)	71.1	66.9	68.7
环境设计	74	70.9	73.0
产品设计	73.3	71.0	72.0
公共艺术	70.7	70.2	70.4
动画	69.7	69.7	71.0
动画(影像艺术)	68.2	68.0	67.8
动画(移动媒体艺术)	69.5	67.8	68.7
动画(动画创作与编剧)	69.3	69.5	66.9
美术学(美术史论)	477(语文 109)	409(文化分)	436(文化分)
艺术设计学	489		342(文化分)
美术学(视觉文化策划与管理)	481		423(文化分)
书法学	71.1	70.2	70.4
中外合作办学	93.1(英语分)	71.0(英语分)	71.0(英语分)

问：天津美术学院 2018 年文化录取分数线是多少？

答：我院文化最低控制线的制定是依据当年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的文化分数制定的。

问：天津美院是按照什么成绩进行录取的？

答：从 2013 年起我院的录取原则进行了调整，各专业（除史论类专业和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按综合分排名，择优录取。**综合分计算办法具体为：考生专业成绩总分÷专业满分×60+考生文化总分÷文化满分×40。**

问：天津美术学院的录取顺序是？

答：我院本科招生考试录取的顺序如下（同一批次内）：1、绘画类、设计类、书法、史论类专业排队择优录取 2、中英合作办学（数字媒体艺术）排队择优录取

问：天津美术学院本科录取原则是什么？

（请注意：我院各专业方向均文理兼收。）

我院是教育部批准的自主划定文化课录取最低控制线的院校之一，录取时不承认任何政策加分，报考我院的全国考生均按我院划定的文化课录取最低控制线（不分文理科）进行录取，（注：我院按高考原始分划定控制线 and 进行录取工作，以下对文化课分数的要求均以原始分为标准，如考生成绩为非原始分则折合为原始分。高考原始分满分为 750 分）。我院依据以下录取原则录取：

1、按照教育部规定，考生必须获得所在省、市、自治区美术统考合格证才可报考我院（省统考未涉及的专业除外，具体操作办法以各省、市、自治区当年招生文件为准）。

2、考生只有取得我院专业考试合格证后才可填报我院（以下本原则所述专业成绩均为我院专业成绩）。考生必须在所在省、市、自治区填报有我院志愿，且我院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院考生。凡报考我院考生须登陆我院指定网址填报专业（方向）志愿。我院共设六个专业（方向）志愿，获得我院绘画类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可根据我院简章中公布的绘画类所包含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四个专业（方向）；获得我院设计类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可根据我院简章中公布的设计类所包含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四个专业（方向）；获得我院史论类专业合格证的考生可根据我院简章中公布的史论类所包含的专业（方向）选报不超过二个专业（方向）。我院 2018 年实行平行志愿录取方式（以下所述各项均采用此方式）。

3、报考我院考生（不含报考史论类和中英合作办学的考生），文化总分达到我院规定分数线后，依据考生所填我院专业（方向）志愿，按照平行志愿录取规则，各专业（方向）按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名，择优录取，额满为止（天津市考生单独排队择优录取；其他省考生统一排队，择优录取）。综合分计算办法具体为：

考生专业成绩总分÷专业满分×60+考生文化总分÷文化满分×40。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专业成绩总分高的考生，专业成绩总分相同录取文化总分高的考生，文化总分相同录取语文成绩高的考生，各专业（方向）计划额满为止。如某专业（方向）录取名额未满足则从志愿填报服从调剂的未录取考生中按照综合分从高到低调剂录取。

4、报考我院史论类专业的考生，依据考生所填我院专业（方向）志愿，按照平行志愿录取规则，按各专业（方向）文化课总分进行排队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语文成绩高的考生，语文成绩相同录取外语成绩高的考生），各专业（方向）计划额满为止。

5、报考中英合作办学（数字媒体艺术）专业考生文化总成绩达到我院规定分数线后，按英语单科成绩排队从高到低依次录取，额满为止（如英语成绩相同则优先录取文化总分高的考生，文化总分相同优先录取语文成绩高的考生）。

6、录取顺序：①绘画类、设计类、书法类、史论类择优录取②中英合作办学项目（数字媒体艺术专业）择优录取。

7、由于我院在专业考试时按大类进行考试，专业合格后才进行考生专业志愿的填报，所以要求考生不仅在所在省市高考志愿中填报我院，而且必须按照我院时间要求登陆我院网站填报专业志愿。我院在录取时均以考生在我院网站上填报的专业志愿为唯一依据进行录取，如考生未在我院网站上填报专业志愿，影响录取后果自负。

8、专业排名（绘画类、设计类、书法）在本大类招生计划 10%以内（含 10%）的考生，第一志愿报考我院，如由于文化成绩未被录取，2019 年可免试专业（录取结束后，如未被其他院校录取，请将专业合格证复印件、本人申请、1 寸照片一张于 2018 年 10 月寄至我院，我院将发放专业免试通知单）。

9、学院对福建省、广东省、海南省等省份，因实行“一档多投”等而流失的拟录取计划，在时间允许的前提下，按录取原则从高分到低分进行替补。替补时，如遇部分省份已经录取结束，则此部分的计划将从天津市生源中录取。

10、各省如有特殊规定以各省招生办公室文件为准。